

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6-011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三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在董事会决策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6日、2025年12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且期限届满，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

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的实施情况

1、2025年12月17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7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回购最高成交价为33.4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2.12元/股，成交均价为32.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311.9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6日、2026年2月3日、2026年3月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2026-007、2026-010）。

3、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16.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最高成交价为37.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2.15元/股，成交均价为34.78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10,998.44万元（不含手续费）。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的上限，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截至2026年3月13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之回购期限已经届满，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本次股份回购的方式、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资金总

额、回购价格及回购期限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和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五、本次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等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股份变动情况

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13 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316.2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实现出售，则公司总股本及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若回购股份未能实现出售，导致全部被注销，则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504,008	7.20%	32,504,008	7.2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9,188,758	92.80%	416,026,558	92.75%
总股本	451,692,766	100%	448,530,566	100%

注：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1、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不得质押和出借。

2、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3、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后续处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